

※書目文獻※

韓國文集叢刊解題(四)

疋田啓佑\*著 陳瑋芬\*\*譯

第八輯(續)

(45) 《菊堂先生遺稿》 朴興生 撰

本集乃菊堂朴興生之詩文集，共三卷一冊，六十一丁。

底本為國立中央圖書館之藏本。

本集為作者之後孫朴禧錫以附有徐居正詩集跋的家藏草稿本為底本，加以蒐集編次而成。其後再由後孫朴祥浩收集菊堂的相關資料，進行重編，採取附集之形式，將菊堂之弟朴興居（號二樂堂）所著之〈二樂堂遺稿〉編入，並附上於崇禎五戊子（1828）的識語刊行之，此為初刊本。後孫朴重浩在乙未年（1895）於雙清樓所印行者為重刊本。

刊本為一冊七十丁，本叢書則因遵循叢刊之編集方針，削減了〈二樂堂遺稿〉之九丁，成為一冊六十一丁的形式。

內容方面，有甲午年（1894）徐相雨的重刊序，癸酉年（1873）奇正鎮的序，其後為本文。卷一收錄有詩一百四十六首：四言雜詠（一）、五言古詩（一）、七言古詩（一）、五絕（十二）、七絕（八十七）、五律（二十六）、七律（十八）。卷二收錄有文十五篇：書（二）、序（二）、文（四）、箋（一）、狀（一）、跋（一）、雜著（一）。卷三為附錄：有行狀（宋元錫）、墓表（宋時烈）、追感錄（朴仁蕃）、事實等等；並有徐居正的詩集跋、以及朴以謙的遺稿追敘（萬曆四十年壬子，1612）。文末有宋穉圭的遺稿刊行跋（崇禎四戊子，1708）、朴祥

\* 疋田啓佑，日本福岡女子大學教授。

\*\* 陳瑋芬，本所助研究員。

浩的遺稿後識（崇禎五戊子，1828）、朴正欽的後敘（乙未，1895）、最後有刊記〈乙未秋日雙清樓重刊〉（注：此處所指的戊子為崇禎紀元後戊子，其次之五戊子亦同）。

朴興生（恭愍王二十三年，1374—世宗二十八年，1446）。姓朴、名興生，字敬夫，號菊隱、菊堂、春谷、筠齋、雙清等。慶尙道密陽人。依據宋元錫的〈行狀〉（卷三附錄所收），其曾祖父朴純冲曾官拜通眞都官正郎、版圖判書。祖父朴時庸（字道夫）生員及第，累官至成均直講知製教。父朴天貴為嘉善大夫、漢城府判尹。母為沃川陸氏。興生自幼穎秀，能自學識字，向學心熾盛，經常以詩書文筆自成己業。〈追感錄〉中述及其善於詞賦和筆墨。十三歲應進士試，考取生員，十七歲時參加司馬試，卻未及第。從學於今桑村先生門下，學力獲得李穡（牧隱）先生認同，同儕亦推舉其學力為第一，對於其未能合格，嘆道：「嗚呼命哉，此如何！」（〈追感錄〉）朴興生與朴蘭溪、金訓、徐皞等人相善，彼此切磋學問，其後任驪興、春川二府之教官，致力於教育。癸卯年（1423）受封為昌平縣令。時年五十，以清廉嚴格自勵，對人民則寬大為懷，處理訴訟案件時，力求慎重明辨，當道內訴訟案件難斷是非時，必至先生處請教。翌年逢父喪，爲了服喪而辭官返回永同，於墓旁建造茅廬，與其弟監察公朴興居同住其間三年，早晚必拈香參拜。此後，與弟隱居山水之間，建築二樂堂雙清樓，不再出仕。正統十一年（世宗二十八年）七月於自宅逝世，享年七十三。與正室梁氏育有長子仁蕃，與繼室康氏則育有次子仁挺、三子仁碩。

(46) 《寅齋先生文集》 申槩撰

本集乃寅齋申槩之詩文集。共四卷二冊，全一百丁。

底本為漢城大學奎章閣藏本。

本集是由《東文選》、《承政院日記》等抄錄而成，附有家藏之年譜、附錄，由後孫申鉉國、申佑均等於一九二九年在慶尙北道的聞慶、上江亭以木板刊行，爲初刊本。

內容方面，卷頭為遺墨，其後為本文。卷一有詩（八）、記（二）、疏（九）。卷二有疏（九）、箋（一）。卷三有啓（十二）、文（一）、雜著（一）。卷四為附錄，收有年譜、政院日記、賜祭文、史傳、神道碑銘、子孫錄、墓表、書養拙堂記後。卷末有後孫申鉉國的識語。申佑均等人所撰刊記，於昭和四年九月二十日發行。

申槩（恭愍王二十三年，1374—世宗二十八年，1446）。姓申、名槩，字子格，號寅齋。平山人。為高麗申崇講（狀節公）之後裔，狀節公乃輔佐高麗太祖勳功之第一人。曾祖父申仲明曾登第成為國子博士、都官直郎。祖父申誦為典理、書、寶文閣大提學。其父申晏為典理、宗簿令。母親為任氏。申槩於洪武甲寅，即恭愍王二十三年（1374）四月，生於松京洞。天生氣質精粹，容貌端毅。由母方祖母元氏養育，自幼即舉止如成人。十三歲始讀書，博學力行、胸懷大志，日以繼夜，努力不輟。十七歲高中生員、進士兩科，二十二歲文科及第，受封翰林一職。當時太祖預備閱覽翰林所記載的《實錄》，申槩因此上疏，指太祖若親閱《實錄》，則書寫太祖實錄者將為了阿諛奉承而作假，此舉不妥，太祖因而作罷。二十七歲拜司憲府監察，遷門下拾遺。之後歷任刑、戶曹佐郎、忠清都事地方官、仁州知事等。再返中央任議政府檢詳、藝文館直提學，四十四歲獲拔擢為司諫院右司諫。申槩直言不諱的個性，為諫院注入一股新風氣。當時政府的權限集中於大臣之手，申槩上疏指此風不可長。太宗閱其疏文後，調換左右大臣，批評申槩為「豎儒」（意為徒有知識毫無作為者），道：「此人不明實際景況，竟敢胡言大臣權限。」然而申槩毫不屈服，加以論辯，此舉震驚了大臣。雖然這是表述申槩個性之插曲，但由此可知其嚴守諫官之立場，彈劾大臣之不敬。太宗雖贊同其論，卻以其態度過於嚴厲剛正，有礙於朝廷融洽為由，解除其諫官之職。申槩四十一歲拜禮曹參議，之後成為忠清監察使，其間解救了許多無辜入獄的囚犯，人們極為感佩其明察。之後累仕漢城府尹、工曹參判、集賢殿提學，四十四歲遭父喪、翌年再遭母喪。服喪期滿，受世宗召為黃海道觀察使，以正地方政治。當時此道因飢饉，餓死者多，申槩親自出入村里、救濟貧民。民衆因此而獲得重生、保全性命。之後任慶尚道觀察使、全羅道觀察使，全力投入地方政治。五十八歲升為司憲府大司憲，之後升至議政府右參贊成、崇正殿贊成事，六十六歲成為右議政，七十二歲累進為左議政，卻在同年冬十月時罹病，於丙寅正月去世。享年七十三，諡文僖。葬儀以儒家之禮，按朱子《文公家禮》舉行。

(47) 《敬齋先生文集》 河演 撰

本集為敬齋河演的詩文集。共五卷三冊，全一百七十九丁。

底本為延世大學中央圖書館藏本。

作者的五代孫洗馬公河渾於己酉年（1609）在陝川海印寺以木板刊行《晉陽聯

藁》（乃收錄河楫、河允原、河自宗、河演、河友明等河氏家族著述之文集）。之後由後孫河寅懃、河大源、河大成等人將有關河演的著作從《晉陽聯藁》中分離出來，以家藏之草稿增補、編次舊傳若干編、遺稿及年譜，再由柳尋春校正後，集為二冊。丙戌年（1826），於陝川以活字印刷者為初刊本。河寅煥、河箕弘等增補後，於丙辰年（1856）陝川友鹿書院以活字印刷者，為重刊本。盧相稷校正此重刊本後，於己未年（1919）由後孫河述孝以木板刊行者，為三刊本。內容方面，收有為上之二十六年（李朝純祖二十六年，1826）柳尋春的序。卷一有詩（二百一十五）。卷二有疏（一）、序（三）、記（四）、箴（二）、墓誌銘（一）。卷三為附錄一：世系。卷四為附錄二：年譜。卷五為附錄三：賜祭文、行狀、碑文及其他。最後為遺墨。書末之識語共有五篇：(1)後孫河寅懃撰於崇禎紀元後四周丙戌六月；(2)後孫河大成撰於上之二十六年丙戌，二者作成年代皆為一八二六年；(3)盧相稷之作；(4)後孫河尙禹之作；(5)後孫河述孝作於歲己未仲冬（1919）。其後為陝川郡洽爐遜妥真堂藏板。

河演（禡王二年，1376—端宗元年，1453）。姓河、名演，字淵亮，號敬齋。晉州人。遠祖有僕射公，但其名並未流傳。依據其「世系」記載，一世為何珍（高麗司直），九世河楫（號松軒）曾受封為晉川府院君，此人乃河演之曾祖父。祖父河允源（號苦軒），父河自宗（字汝長，號木翁），曾任清風郡知事，贈為左議政。河演於洪武九年丙辰（禡王二年），誕生於晉州尼立山下。自幼聰慧過人，八歲入小學，由父親木翁教導孝悌忠信，曾提出「何不言敬？」的疑問。九歲閱讀〈伯夷傳〉時，曾就伯夷、叔齊隱居首陽山採食紫萁一事，提出「首陽山為周（武王統治）之領土，所生長的紫萁亦屬周之物，為何他們隱居於周土，食周之粟呢？」的疑問。十四歲入鄭圃隱門，學習性理學。二十一歲高中生員，為文科會試當中之第四位。翌年二十二歲時授封從仕郎奉常寺錄事、直藝館等職，進入官界。二十四歲升至通仕郎春秋館修撰官，後歷任務功郎、宣務郎、宣教郎等職，二十七歲任司憲府監察，三十歲時從吏曹正郎累官至兵曹正郎。公職餘暇亦善賦詩、好吟詠，幾乎廢寢忘餐，因此詩名漸盛，搢紳之求詩者遂多。太宗十七年，四十二歲受拔擢為通政大夫承政院。翌年太宗之世終，世宗即位。世宗亦極為重用河演，元年四十四歲成為知申事，進講《大學衍義》。四十八歲升為司憲府大司憲，當時以儒學立場，排斥佛教，撰〈斥佛疏〉（本書卷二所收）。為了振興儒學（朱子學），以鈔板（印刷）製作《四書五經大全》、《性理大全》等書。此外，河演在巡遊各地

時，亦寫作記文或吟詩，並結集爲《慶尙道地理志》。他歷任兵曹參判、禮曹參判，卻在五十三歲春季時遭某事連坐，被貶爲天安郡守。但河演在天安郡任知事時，施政清廉公平、改正弊端，以民衆之利益爲優先，極爲關懷當地人民，因此其政績相當獲得稱頌。翌年受召還，返回中央，卻相繼遭逢母喪與父喪，服喪至丙辰年六十一歲。其後擔任議政府右參贊，升爲左贊成，世宗三十二年，七十五歲時官拜領議政（宰相）。翌年，以老疾爲由致仕，於端宗元年八月十五日病歿。諡文孝公。他在七十六歲二月時所做的〈自警箴〉（卷二所收）中，述及人生觀，道「貴則禍近矣，富則不仁矣。何如雲壑，怡養精神，居一片顏巷，樂亦在其中。處三逕陶園，亦有皓月清風。聖賢尙然，何況小儒。有屋八九間，可容殘軀，有田數十畝，足慰飢渴。我安我分，利慾不趨」。並以登貴位、得高祿，仍持知足安分之心自勉，取朱子敬齋箴作〈敬齋箴圖〉（卷二所收），明示己號之由來。

(48) 《貞齋先生逸稿》 朴宜中 撰

本集爲貞齋朴宜中之詩文集。共三卷一冊，五十八丁。

底本爲漢城大學奎章閣藏本。

本集乃作者後孫朴演廈、朴定植等人由各種典籍輯佚、編次後，於一九二四年附上金甯漢的序（癸亥，1923），交由金堤的三松齋以活字印行，爲初刊本。

內容方面，有金甯漢於癸亥年（1923）夏五月所作之序，後有十八世孫朴演廈於同年十二月所作之後序。卷一有詩（三十六）、文（三）。卷二有附錄、本傳、輓章、諸賢投贈（十）。卷三有摭遺（十九）。後識乃朴麟善於新羅始祖生誕一千九百九十二年癸亥東十二月所作。又新羅之始祖爲朴氏，人稱赫居氏。一般認爲其生誕爲紀元前七十年，十三歲便即帝位。此處所言癸亥年乃自紀元前七十年開始計算至一九二三年之謂。

朴宜中（忠肅王復位六年，1337—太宗三年，1403）。姓朴、名宜中，初名實，字子廬，號貞齋。密陽人。父朴仁祀爲版圖摠郎。宜中於恭愍王四年（1355）考中博學鴻詞科，名列李穡（牧隱）、鄭夢周（圃隱）之後，居第三。同十一年（1362）二十六歲高中文科乙科榜首，因此受封爲典儀直長，累官至獻納、司藝。禡王時，除門下舍人，升任左司議大夫。成均館於當時落成，李牧隱任大司成，朴宜中與鄭圃隱兼任教官。詎料鄭圃隱於國政混亂中被暗殺、李牧隱遭左遷，朴宜中則辭官退居田里。恭讓王時，被召回爲同知經筵，再升任藝文館提學兼大司成。李朝

時，與叔父朴仁翊一同歸隱至碧骨湖，耽於作詩。其後又被太宗召回，拜檢校參贊議政府事。卒於太宗三年癸未（1403），享年六十七。諡文敬。

(49) 《丹溪先生遺稿》 河緯地 撰

本集為丹溪河緯地之詩文集。共一冊五十二丁。

底本為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本。

本集乃河緯地之十世孫河龍翼由朴崇吉於李朝孝宗九年（1658）刊行的「死六臣」遺稿集《六先生遺稿》中，篩選出河緯地的遺稿後，增補再編，附上英祖四十四年戊子（1768）洪啓禧的跋，刊行之，為初刊本。

內容方面，遺稿（十七丁）中僅有詩（十一）、文（四），附錄上（二）收有肅宗大王所撰「死六臣」之復官諭旨及其他篇章，附錄下（三十一）有遺墨世系、傳（南孝溫撰的傳記）、墓碑銘（張顯光撰）等，最後有洪啓禧於上之四十四年戊子（英祖四十四年，1768）七月所作之跋和張道行的董印字。

河緯地（太宗十二年，1412—世祖二年，1456）。姓河、名緯地，字天章，又字仲章，人稱丹溪先生。晉州丹城人。河氏之一世為河成，晉州丹城人。曾祖父為河氏五世河胤，官至通仕郎。祖父河之伯，官至門下評理。父為河之伯次子河澹，於太宗二年壬午文科第二位及第，官至宗簿少尹。河緯地為河氏八世，於世宗十七年乙卯（1435）高中生員，二十年戊午的文科試驗狀元登第。官職自左司諫升為禮曹參判。景泰六年（端宗三年，1455），世宗以武力取得王位，河緯地等人密謀端宗復位，東窗事發後，世宗惜才，欲借助河緯地之才能，緯地卻拒絕其俸祿、侮逆世宗。因其舉等同死罪，於六月六日就死。緯地為人沈靜寡默、口不擇言（僅言正當之事）、恭敬有禮，每過闕（宮門）時必下馬，可知其忠誠。他為了嚴守對端宗（正統）之節義，成為殉節「死六臣」之一。本書附錄所收〈事實〉與〈題遺卷後〉中，描述了緯地的兩個女兒琥、珀在他逝後所表露的哀傷。二百三十多年後，肅宗於壬申（十八年，1692）時將「死六臣」復官，英宗則在戊寅年（1758）贈河緯地吏曹判書，追諡忠烈。因為緯地所居村里有丹泉，人稱丹溪先生。

（參考）關於「死六臣」，參照李般直《朝鮮名人傳》（明石書房），頁253-263。

## (50) 《泰齋先生文集》 柳方善 撰

本集爲泰齋柳方善的詩文集。共五卷二冊，全一百九十六丁。

底本方面，卷一、卷二由延世大學中央圖書館所收。卷三至卷五則爲高麗大學中央圖書館晚松文庫藏本。又卷二的第三十六丁乃自漢城大學奎章閣藏本補寫而成。

本集爲作者之子柳允庚、允謙兄弟以家藏的詩稿爲本，加以蒐集、編次而成，再由門人孝甫欽協助，附上徐居正的序，於景泰元年庚午(1450)由永川北習書堂以木板刊行，爲初刊本。稍晚的崇禎四乙亥年(1815)，十四代孫柳天植將之與附錄合編，於松谷書院以木板刊行，爲重刊本。

內容方面，有徐居正於景泰元年庚午(1450)所作之序、李周禎的重刊序、夏時贊的重刊跋(注：崇禎四乙亥即崇禎乙亥一六三五年後一百八十年的一八一五年)。卷一有詩：長編(三十四)、五言排律(八)、五言四韻(一百五十三)。卷二有詩：七言絕句(二百四十四)、六言絕句(三)、五言絕句(二十九)。卷三有詩：七言排律(八)、七言四韻(一百九十一)。卷四有賦(一)、序(六)、記(二)、祭文(三)、雜著(二)。卷五有〔附錄〕世系圖、年譜、行狀等。行狀由鄭葵陽所撰，日期爲崇禎再辛丑(1721)。

柳方善(禡王十四年，1388—世宗二十五年，1443)。姓柳、名方善，字子繼，號泰齋。一世柳車達爲高麗太祖時代的功臣，柳方善爲十九世。九世柳淳爲翰林學士，十世柳成潤爲領議政(宰相)。曾祖柳淑號思庵，官至藝文館大提學。祖父柳厚爲文科觀察使。父爲柳所，登第受策勳，記有功績，成爲端府院君。母親爲李牧隱的孫女韓山郡李氏。由上所述可知柳方善出身名門。柳方善生於松都坊，自小就富有個性，稍長讀書，每日記誦千言。十二歲隨長老前往靈通寺，見詩題，揮筆而書，有如神思泉湧，旁人皆驚爲神童。太宗四年，十七歲時入權陽村之門，習道學與程朱之學。翌年考中國子司馬，至太學遊學。太宗九年，二十二歲冬，一家受鄭夢周事件牽連，柳方善遭貶謫至清州。但他心境平和，前往流謫之地，面對禍福，完全不爲所動，一旦有人談及此事，便回以「命矣」，閉門繼續埋首書籍。翌年遷至永陽，前往永州西山。他稱道此偏僻地爲絕佳居所，並於松谷下築室居住，屋檐上懸掛一匾，題爲泰齋。日日吟詠，悠然自適。太宗十一年三月，造訪鄭圃隱(夢周)，並作賦(卷四所收)。世宗九年丁未(1427)七月，得到許可，還歸故里，時年四十，遭受不公平對待大約十九年。其時，朝廷曾建議他出任主簿一職，

但方善無意出仕，選擇在野，教育子弟。世宗命集賢殿學士常往來方善之處，請教學問，以士禮待之，士林人士亦尊方善為學問之泰斗。世宗二十五年，方善因罹患風疾而辭世，享年五十六。本處記述係採自卷五所收之年譜、行狀。

## 第九輯

### (51) 《不憂軒集》 丁克仁 撰

本集為不憂軒丁克仁之詩文集。共二卷一冊，全六十五丁。

底本為漢城大學奎章閣藏本。

本集是由作者後孫丁孝穆等人將金天挺於肅宗年間刊行之原稿，交由外裔孫黃胤賜校訂後，於正宗十年丙午（1786）以活字刊行，為初刊本。

內容方面，有崇禎紀元後三丙午，即正宗十年（1786）所附黃景源的序，其次有黃胤錫於大統餘分三乙巳（1785）十一月所作卷首的序，之後有黃景源的墓碣銘和黃胤賜的行狀。此處記有聖上九年（正宗九年，1785）十一月的日期，後有家狀草、孫丁比長於皇明成化十九年癸卯（1483）所撰墓碣缺文。卷一收有丁克仁自作詩（三十七），及他人所作詩（十六）。卷二有文（八）、歌曲（三）。最後有丙午（1786）仲秋下澣監印，後孫丁德彥、丁光宇所撰刊記。丁克仁的相關資料可由卷二的〈子孫誡〉、〈學令〉、〈不憂軒記〉等得知。

丁克仁（太宗元年，1401—成宗十二年，1481）。姓丁、名克仁，字可宅，自號不憂軒，又號茶軒、茶角。全羅道靈光郡人。高祖丁時胤高麗文科及第後，累官至朝散大夫、知杆城郡事。曾祖父丁贊也於高麗恭愍朝文科及第，累官至知密直司事、知都僉議使司事。祖父丁光起官至正議大夫。父丁坤為進士，官至中武侍衛司中領副司直。母親為竹山安氏。丁克仁生於建文三年辛巳（1401）八月六日。世宗十一年己酉三十歲時司馬試及第，補生員，卻不任官而選擇布衣生涯二十餘年。經友人推薦參加科考，卻未及第。當時朝廷正大興土木，重建貞陵的興天寺，農忙時期亦徵用大量人力，民生愈益貧困。臺諫向朝廷申訴民衆之窘境，世宗不聽，又篤信佛教、寵信妖僧行乎，令其愈發恣行無忌。面對此景，丁克仁率諸生遞出抗疏。此上疏文〈太額請誅妖僧行乎疏〉（本集卷二所收）中，他引《孟子》訴說佛氏之害較楊、墨更甚，僧侶勢力壯大，令學生皆欲成為僧侶，一年間轉為僧侶者達



數萬人之譜。並言及佛教之教義乃無父、無君，一旦無君則將傷害人倫，天下必亂。此說激怒了世宗，欲賜其死，但當時宰相黃翼成引世宗之裾道：「殺克仁，史書將如何書之？」世宗悔悟，僅將克仁流放北道，隨後並予以赦免。結果興天寺的住持行乎反遭流放至濟州，死於當地。丁克仁因此名躁一時。克仁此後未赴舉試，於田園築草舍三間隱居，名其軒為「不憂軒」，悠閒自適，安度餘生，同時教育子弟。這些在〈不憂軒記〉（卷二所收）中都有描述。

文宗元年辛未(1451)冬，文宗下令推舉逸民，丁克仁以年長飽學卻未及第獲薦舉，並被授與從仕郎守廣興倉副丞一職。端宗元年癸酉(1453)科舉文科及第，年五十三。歷任全州府教授、成均館主簿，入司諫院成為正言，睿宗元年(1469)時因排佛事件入獄，但隨即被釋放。成宗元年，七十歲時要求致仕獲准，返回鄉里。成宗對克仁下諭書，提到「世間爾廉潔自守，不求聞答，聚鄉子弟，教誨不倦。予甚嘉許。欲召之，恐年老難任事。故特以三品官加之」。丁克仁於辛丑年(1481)八月十六日時因病去世，享年八十一。

(52) 《敬齋先生遺稿》 南秀文 撰

本書為敬齋南秀文的詩文集。共二卷一冊，全六十三丁。

底本為韓國精神文化研究院藏書閣藏本。

本書乃作者九世孫南熙錫、十一世孫南國煥等人根據家藏遺稿與《東文選》等作品輯佚，附上壬戌年(1804)宋煥箕的序，於純祖四年甲子(1804)以活字刊行，為初刊本。

內容方面，有宋煥基於崇禎後三壬戌（純祖二年，1802）一月時所作之序。卷一有詩（十五）、序（一）、記（六）、跋（二）、墓誌銘（二）、墓表（一）。卷二有雜著（二）、教書（一）、箋（一）、書契（二）、祭文（十三）、祝文（六）、告文（八）。〔附錄〕有賜祭文、家狀、墓碣銘、奉安文、事實記略。跋是由金麟淳於上之四年（純祖四年，1804）甲子端陽日所撰。

南秀文（太宗八年，1408—世宗二十四年，1442）。姓南、名秀文，字景質，後改為景素，號敬齋。固城人。父親南琴以德行著名，官至兵曹判書。南秀文生於永樂戊子（太宗八年），自幼姿貌俊秀，篤實好學，致力於事親敬長的人倫道理。《名賢錄》記載時人贊喻秀文「稱相貌可比仙人，稱氣象可比秋鷹，稱孝行、好學可比顏回、曾參」。世宗八年，南秀文年十九即高中司馬和廷試第二名，成為

生員。十年後，再於正統丙辰的重試中，狀元及第，成為集賢殿應教，升藝文館應教，累進至直提學。世宗所設的集賢殿人才輩出，南秀文與辛碩祖、權採、柳權等人同享文章、德望之盛名。特別是《高麗史節要》之初稿是由南秀文撰成。秀文好飲酒，經常過度飲用，世宗惜才，令其「飲酒勿過三爵」。此後，秀文在宴會飲酒不過三杯，但因每杯皆大杯，酒量仍數倍於他人。惜其英年早逝，得年三十五。秀文撰作之文甚多，徐居世極為讚賞，但大多已散佚。

### (53) 《拭疣集》 金守溫 撰

本集為拭疣金守溫的詩文集，由二卷與補遺合成一冊，全一百四十七丁。

底本為金正相氏藏本，一九七七年成均館大學大東文化研究院中據此複印影本。金正相氏藏本下落不明，因此以大東文化研究院的影本為根據。

本集是由成宗命令校書館以甲辰字（活字）印刷二十四卷與功臣錄一卷，以傳子孫，乃初刊本。然此初刊本因故被火焚為灰燼，僅存殘卷二卷。著者十四代孫金禹濬以此二卷為本，再由《續東文選》、《輿誌勝覽》等書中蒐集、追錄，作成補遺（寫本），即現存本。又大東文化研究院之影本乃以卷四、卷二之順序編輯而成，但根據板心題之排序，乃卷二、卷四。落丁部分之頁碼尚不詳。

內容方面，卷二有記類（三十五）、序（一）。卷四有賦（二）、詩類（一百）。補遺（寫本）有詩（十一），序、碑銘、雜著（共七），箋（一），讚（一），行狀（一），墓誌、神道碑銘、贊、祭文（各一）。最末有十四代孫金禹濬所撰〈敬題拭疣集後〉（崇禎紀元後癸丑），其中述及撰著本書之經緯。

金守溫（太宗九年，1409—成宗十二年，1481）。姓金、名守溫，字文良，號乖崖。永同人。文集名為拭疣，是因為每當守溫在做文章時，習慣以手撫拭脖子上的疣，因此命名。世宗二十年（1438）高中進士，補為生員，辛酉年（1441）三十三歲文科登第，補校書正字，任職於集賢殿，編纂《治平要覽》。庚午年（1450）任兵曹正郎，後升為榮川郡事。世祖二年（丁丑）的重試中，高中第二名，受拔擢為僉知中樞院事，時年四十九。守溫家貧，缺衣少食，因此世祖特別因其官職，賜與衣服靴帽，加以鞍馬和米十石。之後升為漢城府尹，受封為永山府院君。成宗五年，拜領中樞府事，卒於成宗十二年辛丑。享年七十二，諡文平。

## (54) 《太虛亭集》 崔恆 撰

本集爲太虛亭崔恆之詩文集。合詩集一卷、文集二卷與遺補而成，共二冊，全一百三十一丁。

底本爲漢城大學奎章閣藏本。

本書爲作者之妻舅徐居正於成宗十七年丙午(1486)時編輯、刊行而成，乃初刊本。宣祖二年己巳(1569)，曾孫崔興源借慶尙右道水郡節度使之助，於慶尙右道水營重刊。其後由七世孫崔蒞於己巳年(1625)校定、加頭註，八世孫崔鼎鉉和崔啓翁等人再附上啓翁之父崔微之所蒐集的補遺，於1707年丁亥在海南以木板刊行，爲三刊本。

內容有徐居正於丙午(1486)所寫的序，其次爲徐居正的碑銘，而後是姜希孟的墓誌。詩集卷一有五言古詩(八)、五言律詩(六)、五言排律(六)、五言絕句(十)、七言古詩(七)、七言律詩(一百零四)、七言排律(十)、七言絕句(六十三)。文集卷一有序(十二)、記(五)、策(二)，卷二有跋(二)、書(一)、表(七)、箋(十三)、疏(五)、祭文(三)、贊(十二)、碑(二)。補遺有跋和行跡。最後有崔興源於隆慶三年己巳(1569)二月所作的舊刊記事，其次爲七世孫崔蒞於天啓五年乙丑(1625)九月所寫的跋，後有崔鼎炫於崇禎紀元後八十年丁亥(1707)所撰重刊(正確來說應是三刊)跋。

崔恆(太宗九年，1409—成宗五年，1474)。姓崔、名恆，字貞夫，號嶂梁，又號太虛亭。朔寧人。曾祖父爲崔潤文，官至戶曹典書。父親爲崔士柔，壬午(太宗二年)高中文科，官至成均司藝。崔恆生於太宗九年己丑十二月，天賦聰明，智識無與倫比。世宗甲寅十六年(1434)二十六歲，被拔擢爲聖試第一，特封爲宣務郎集賢殿別修撰。權近之子權止齋讚賞其才，令之與其姊之子結婚。閱崔恆之文而嘆道「吾國文章氣息頹靡，以古文發揚振起者，必爲此人」。崔恆亦參與鄭麟趾撰修《高麗史》的工作。其後累進爲世子之左司經、藝文應教，尊世宗之命，與申叔舟一同參與諺文《訓民正音》、《東國正韻》等書之撰述。文宗時，成爲司諫院左司諫、進賢殿副提學。世祖平靖政變即位後，爲了嘉許其靖難之功，賜與功臣之號，累進至中樞院事兼藝文館大提學，兼成均館大司成。又依世祖之命撰寫《經國大典》、《世祖、睿宗實錄》。最後由議政府右贊成升爲左贊成，世祖十二年丁亥(1467)由右議政升爲左議政，九月成爲領議政(宰相)，極臣位之最高。時年五十九。卒於成宗五年甲午，享年六十六。諡文清。

## (55) 《觀瀾先生遺稿》 元昊 撰

本集為觀瀾元昊之相關紀錄文集，共四卷一冊，全九十二丁。

底本為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本。

本書是由作者後孫元錫祚於純祖十三年癸酉(1813)時輯佚，以族譜附篇的形式附上韓致應的序後，加以刊行。一九二七年，後孫元持常等人增補相關記錄後，以石印而成，為重刊本。

內容方面，有韓致應的序(癸酉，1813)，次有元世寶的重刊序(乙丑，1925)。卷一有逸稿(三)。卷二有實記一、傳、行狀、墓碣銘及他人所做關於元昊的作品十五篇。卷三有實記二、誌、文、疏等關於元昊的文章。卷四為摭遺。最後有元錫祚的後敘、元世臣的跋，所載日期為永曆二百八十年丙寅。自永曆元年(1647)起算二百八十年即一九二六年，正好是丙寅年。

元昊(世宗朝，生卒年不詳)。姓元、名昊，字子虛，號觀瀾，又號霧巷。原州人。為「生六臣」之人。曾祖父為元廣明，官至宗簿寺令。祖父元方甫，贈吏曹參議。父元憲，贈兵曹參判。元昊於世宗四年癸卯(1423)文科登第，文宗時官至直提學，但因端宗奪位、文宗遭流放為魯山君，遂稱病還鄉。卻由於不能靠近魯山君流放之處，只好在鄰近其江水旁的山丘上築室，以表思慕。將此屋命名為觀瀾亭，每日登亭，面東眺望。魯山君臨終時，則居廬泣血，朝哭夕拜，服喪後，歸返原州南村。因魯山君舊居(莊陵)位於東方，因此元昊坐必面東、寢亦朝東。其後世祖曾召為戶曹參議，但元昊未從，選擇隱身而終。並在隱居時將平日所作詩文全數燒毀，因此其著述無法傳世。又元昊曾告誡子孫勿從事筆硯之事，應成為農夫。因此元昊之二子皆未赴科考。

## (56) 《訥齋集》 梁誠之 撰

本書為訥齋梁誠之的詩文集，共六卷三冊，全二百三十一丁。

底本為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本。

本書成立過程如下：梁誠之於世祖八年(1463)上書請世祖設置奎章閣，世祖應允，卻遲遲未果。之後，奎章閣於英祖駕崩之丙申當年(1776)建立。繼英祖之後即位的正祖贊同本書著者梁誠之設立奎章閣之遺意，於正祖十五年辛亥(1791)命閣臣徐榮輔等人輯佚梁誠之之遺稿，以丁酉字(活字)刊行，為初刊本。

內容方面，有李秉模所奉之御製題，日期為上之十五年辛亥(正宗十五年，

1791) 孟夏。後有凡例和目錄。卷一收有奏議(六)。卷二收有奏議(七)。卷三收有奏議(七)。卷四收有奏議(十八)。卷五收有雜著、序(二)、記(三,其一佚失)、書(三)、箋(一)、古今詩(十四)。卷六有附錄〈南原君家乘記〉(徐居正)、〈南原君神道碑銘〉(金安國)、〈南原梁氏祖譜序〉(李淑瑛),皆為梁誠之相關記事。最末是訥齋墨跡和李福源的跋。根據此跋文,梁誠之曾仕六朝、參與內閣,所上奏議最多。但參照本集似乎減少許多,金慕齋所著碑銘中敘及奏議十卷,金乖崖所撰序中則言八卷,僅存者十數篇。本集收有三十八篇,但實際數量應更為豐富才是。因戰火散佚者亦多。

梁誠之(太宗十五年, 1415—成宗十三年, 1482)。姓梁、名誠之,字純夫,自號訥齋。南原人。高祖梁俊,官至成均祭酒。曾祖梁祐,官至奉翊版圖判書。祖父梁碩隆,官至通憲判衛尉寺事。父梁九疇,為贈議政府左贊成。梁誠之天性聰敏,六歲始讀書,九歲能作文,自幼及老,皆書不離手、過目不忘。有時可一目十行,好讀諸史,凡數千年間國家之治亂與人才之賢否,皆牢記於心,歷歷有如昨日。世宗辛酉(1441)高中進士生員,為文科第二。入集賢殿,拜副修撰、知製教,累進直提學、經筵侍讀官,後移至世子左輔德。世祖即位後,成三問、朴彭年、河緯地等人計畫謀反,遭發覺而未竟。當時有人謂「梁誠之有懼色,疑有陰謀」。世宗答曰:「此時何人不懼乎?誠之從我久矣,必無是事。」因而召見誠之,予以安慰,誠之為之感泣。由吏曹判書升為司憲輔大司憲,任職憲府五年間,除彈劾二十疏外,共上疏四十四道三百三十條十萬言。

梁誠之乃直言忠諫之人。當時受世祖寵信的丘從直贊歎世祖御製之「飛泳歌」道:「雖三百篇(《詩經》)亦不能及。」又批評孟子與朱子「非聖賢矣」。為了阿諛世祖,盡說些世祖詩較《詩經》出色,或世祖較孟子、朱子賢能等奉承話。對此誠之認為:「從直每事承迎,廷臣效此,國事非矣。」而彈劾之。此類之事不遑枚舉。世祖八年(1463),誠之和崔恆一同奉命撰寫《東國通鑑》,建言設置弘文館。由工曹判書升為知樞府事兼春秋館事。成宗戊戌(1478)設弘文館,廢止世祖朝之集賢殿,將集賢殿之書籍移至藝文館,令誠之考校之,並分藏於內、外閣。誠之請求將弘文館建為收藏御製之閣與收藏諸書之閣,前者稱奎章閣,後者稱秘書閣,並分置大提學、直提學。他重提世祖時曾上書之建言,其後成為弘文館大提學,封南原君。成宗十二年(1481)任知中樞院事,翌年去世。享年六十八,諡文襄。

## (57) 《樗軒集》 李石亨 撰

本書為樗軒李石亨之詩文集。本集二卷、後集、別集，合為二冊，全一百一十一丁。

底本為漢城大學奎章閣藏本。

本集由作者李石亨之女婿宋汝諧蒐集、編次，從成宗之命以鑄字刊行，為初刊本。曾孫縣監李啓將校對稿本後之註記，附上由家藏草稿本所蒐羅之未收入原集之文，編為後集；並附上收錄作者相關紀錄之別集與行狀、年譜後，於萬曆十五年丁亥（宣祖十四年）在義興以木板刊行，為重刊本。

內容分為卷上的詩（二百二十）與卷下的詩（八十五，併吉甫詩十二）、記（五）、箋（一）、序（二）、說（一）。後集有詩（八）、題詠（三）、賦（一）、聯句（四）。別集有記（一）、挽詞（三）、祭文（一）。行狀（李陸於成化二十年三月所撰）、世系、年譜。李啓的跋（萬曆十五年丁亥，1587）。

李石亨（太宗十五年，1415—成宗八年，1477）。姓李、名石亨，字伯玉，號樗軒。延安府人。曾祖父李匡，官至中顯大夫司僕正。祖父李宗茂，官至嘉善大夫、林州府使。父李懷林，官至保義將軍忠佐侍衛司大護軍。母親朴氏。李石亨出生之際，曾有如下傳說。當時其父夢見白龍劈碎大石躍出，一飛衝天，隨後誕生一子，因此命名為石亨。但此嬰肌膚暗黑、骨節粗疏，全身佈滿毛髮，母親認為不祥而欲棄之，父親見之卻大喜，以之為奇男子，因此未將之丟棄。其臀有一黑色手掌般大的胎記，狀似烏龜，被視為吉兆。石亨狀貌奇偉、氣度寬弘，好學不倦，年十四入東學，再入成均館，此後學問日益進步。世宗二十三年（1441），二十七歲中進士生員第一名，文科之試亦第一名及第。拜承議郎司諫院左正言知製教，翌年奉訓中續任集賢殿副校理，並升為應教。丁卯（1447）重試時高中第七，授朝散大夫。其後累進，辛未年（1451）三十七歲成為集賢殿直提學、知製教。此年逢父喪。端宗元年復職。乙亥年四十一歲升通政大夫僉知中樞院事兼成均司成，此由集賢殿榮登朝廷之官。翌年世祖即位，遭外放為全羅道觀察使，後升為公州牧使，成祖三年（1458）四十四歲拜僉知中樞院事，之後由漢城府尹、司憲輔大司憲，到中樞院副使，到判漢城府事，逐步累進。在職七年後，由崇政大夫升為崇錄大夫。成宗即位（1469）後返回判中樞府事，因功受封為延城府院君。成宗八年二月，因病去世，享年六十三。諡文康。石亨最初之妻為高麗朝名臣鄭夢周之孫鄭得之的女兒。

## (58) 《朴先生遺稿》（節錄自《六先生遺稿》） 朴彭年 撰

本書為朴彭年的詩文集，共一冊全六十八丁。

底本為國立中央圖書館藏本。

本書是由作者七代後孫縣監朴崇古，將其父朴宗男所蒐集之遺詩數首，加上由鄭崑壽（忠翼公）採集遺文的《平陽逸稿》為本所編纂的《六先生遺稿》第一冊，選編而成。戊戌年（1658）在觀察御史李慶德之協助下，於永春將遺稿之一以木板刊行，此為《六先生遺稿》初刊本之後刷本。

內容方面，書首為趙綱的〈六先生遺稿序〉，其次為〈六先生遺稿凡例〉，其中提及一般雖以朴彭年之號為醉琴軒，此處卻未採用的理由。本文中先是詩類，收有詩（二十五）、賦（一）、箋（一）、頌（一）。次為文類，收有序（二十五）、記（七）、跋（一）、說（一）、書（一）、狀（二）。最後有金尙憲的〈題六臣遺稿卷後〉，乙酉年（1645）臘月李慶億的〈六先生遺稿跋〉，及戊戌年（1658）十月二十四日朴崇古的跋。

朴彭年（太宗十七年，1417—世祖二年，1456）。姓朴、名彭年，字仁叟，號醉琴軒，但本書〈六先生遺稿凡例〉中未採用此名號。朴彭年於世宗朝科舉試及第，與成三問一同成為集賢殿學士，受世祖重用。其後仕於文宗、端宗朝，在端宗之位遭其叔父世祖竄奪、並被流放為魯山君時，曾欲自殺，但被成三問制止。為謀端宗之復位，仍奉世祖命成為忠清道觀察使，升刑曹參判。卻因策謀復辟被發覺而被捕入獄。世祖珍惜彭年之才能，欲協助之，彭年仍不認世祖為王，在給世祖的上書中，不書人臣應用的字體，堅持己見而被處死。其後肅宗朝被赦，因其嚴守忠節的行爲，諡為忠正。

又其弟朴大年（世祖元年文科及第成為博士）與朴永年，及其子朴憲皆被判處死刑。

## 第十輯

## (59) 《保閑齋集》 申叔舟 撰

本集為申叔舟之詩文集，十七卷加上補遺、附錄，共四冊。全三百四十一丁。

底本為漢城大學奎章閣藏本。

本集爲著者嗣子申槩由其父遺稿收集、彙次後，成爲若干卷。他將此書呈給申叔舟的同事（同時進士及第）徐居正過目，居正並爲此撰寫序文（己亥、1479），卻未能出版。其後，著者之從子（甥）申從護依成宗之命，以家藏草稿爲本，進行編集，於成宗十八年丁未（1487）以甲辰字（活字）印行，乃初刊本。七代孫申灝於仁宗二十三年乙酉（1645）於其任郡守之榮川郡進行追補、翻刻，附上自作跋文與李植的跋後刊行，爲重刊本。

內容共有五篇序文：(1)成化十五年（成宗十年，1479）徐居正之作；(2)庚子年（1480）洪應之作；(3)成化二十三年丁未（1487）金宗直之作；(4)成化二十三年（1487）任元濬之作；(5)甲辰年（1484）金紐之作。卷一到卷十七之內容如下：卷一，賦（六），賦之首爲〈日本國栖芳寺遇眞記〉並序。卷二，五言小詩（九十二）。卷三，五言小詩（七十）。卷四，七言小詩（七十三）。卷五，七言小詩（六十八）。卷六，七言小詩（一百二十九）。卷七，七言小詩（九十七）。卷八，五言四韻（四十八）。卷九，七言四韻（八十三）。卷十，五言古詩（五十一）。卷十一，七言古詩（三十）。卷十二，遼海編（十一），其他人作品十一首。以上共計詩七百五十八首。之後爲文章，卷十三，家訓及策疏。卷十四，記（十）。卷十五，序（二十二）。卷十六，跋（四）、祭文（二）、疏（一）、誄（一）、贊（一）、說（一）、銘（一）、頌（一）、箋（一）、狀（三）、奏議（一）、書簡（二）。卷十七，行狀（一）、墓誌銘（二）、墓表（一）、神道碑（二）。後有補遺、附錄，及他人寄與申叔舟的詩序、銘、卷、箴，後序之後有申叔舟的傳記〈文忠公狀〉（姜希夢撰）、〈墓誌〉（李坡撰）、〈碑銘〉（李承召撰），另外祭文（八）、挽章（十三）之後有七代孫申灝於崇禎甲申（1644）所寫的跋和李植於乙酉（1645）所寫的跋，共兩篇。

申叔舟（太宗十七年，1417—成宗六年，1475）。姓申、名叔舟，字泛翁，號希賢堂，又號保閑齋。高靈縣人。自七世祖申成用以來，祖先皆以文科出身，出身秀異。曾祖父申德鄰，爲諫議奉翊大夫禮儀判書。祖父申包翹，爲通政大夫工曹參議。父申檣，爲嘉靖大夫工曹左參判，以文章和草書聞名。母親爲成州知事鄭有之女。叔舟生於太宗十七年六月，生來好學，擁有「書史一覽輒記」之異才，作文時亦展此長才，令時人無不贊服。當時世宗憂慮儒生爲學問獨尊經典之訓詁，改採新制科考方式，於成宗二十年戊午（1438）開始在進士試驗中設置詩賦。叔舟於當年應試，一舉連魁，即兩次考試皆高中首席，時年二十二。同年補爲生員，翌年己



未之秋試中，以第三登第，授典農直長之官。當時在同一單位任官的年老吏曹犯錯，叔舟卻自引咎責。老吏因而得以無事，人人皆佩服叔舟之度量。叔舟並不企望升官，日日以作文自娛，卻遺憾自家書籍欠乏，無法博覽群書。辛酉秋，二十五歲被選入集賢殿，為副修撰。因此能夠博覽藏書閣之書，而時常關門閉戶、端坐而讀，歷覽經史百家之書。在與友人交換值班前，皆徹夜秉燭讀書。世宗聽聞此事，為了調查真相而遣人察看，發現果如傳聞，特別嘉許，並賞賜御衣。癸亥年(1443)升為副司直，乃日本通信使之書狀官。

當時前往日本之船旅極危險，無人欲前往，而將此任務派與叔舟。當時叔舟罹病，氣力體力俱衰。兄弟皆勸其不可前往，叔舟卻欣然接受，道：「人臣之義乃當夷險而不渝，何避此使命乎？」世宗召見之，尋問其疾是否前去，叔舟對曰：「病於今已差(治)。臣死亦不敢辭，將行。」表明其決心。於是在世宗二十五年(1443)二十七歲時，以通信使的身分前往日本。通信使卞孝文、副使尹仁甫皆一同以書狀官的身分前往京都，他們詳細觀察日本之實情。其觀察對《海東諸國紀》之撰述，助益極大。

日本有許多人聽聞申叔舟之文名，聚集不少求詩之人，叔舟皆能執筆立而成詩。日本之文人因而十分佩服其文才、景仰其才能，傳頌其詩至今，行狀中亦述及新通信使就任時，人必尋問叔舟之事。叔舟在日本停留九個月，歸國途中，與對馬島主(宗氏)締結歲送船數量及歲賜米豆額數，及特送船等等之相關條約(癸亥條約)後返國，船靠岸時，竟突然吹來一陣暴風，情勢危急，他人皆驚慌失色，叔舟卻神色自若。有人以海上有孕婦為不祥，勸叔舟犧牲在日本被俘虜上船的孕婦，以鎮此風，叔舟拒絕了，言道：「殺人求活，吾不忍。」此話一畢，風即止，成為一段佳話。十年後文宗二年(1453)時，以首陽大君(其後為世祖)之書狀官身分，前往北京。歸國後參與製作韓文，並因此前往被貶到遼東的明朝語學者——翰林學士黃瓚之門，不斷鑽研，為《訓民正音》的制定貢獻其力。

世祖即位之初，即十分重用叔舟，因其對世祖繼任王位有功，賜予輸忠協策靖難功臣之號。於教書中述道：「盡忠定難，克著非常之績。紀功行賞，宜加莫大之恩。」更賜予左翼功臣之號，每遇政治難題，必召叔舟至臥內諮詢。拜至資憲大夫藝文館大提學、集賢殿提學，封高麗君。之後不斷累進，世祖八年(1462)，四十六歲任議政府領議政(首相)。世祖歿後，繼續奉事睿宗、成宗，成宗二年(1471)再度成為領議政。成宗六年(1475)六月病逝，享年五十九。諡文忠。

著作方面有《保閑齋集》十七卷，但在日本較著名者為《海東諸國紀》。《海東諸國紀》乃依成宗之命，於成宗二年辛卯(1471)時所撰。此書成立之經緯，於申叔舟之序中有記載。岩波文庫收有田中健夫之譯注，由其副題〈朝鮮人所見之中世的日本與琉球〉可窺知其內容。其中有漢文和訓下與註釋、原文影印，及三十餘頁之解說、參考文獻，及菅野裕臣所撰〈作為語言材料的《海東諸國紀》〉，最後附有索引，計十三頁。

(參考) 李殷直：《朝鮮名人傳》，頁 264-267。